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20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根据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回购注销本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100.5 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558,345,000 股变更为 557,340,000 股。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的，应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3日